

臺中東勢地區客家「伙房」形式與 作法之考察*

劉懷仁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專任助理

摘要

本文以東勢地區現存之伙房建築形式與作法為對象。研究方法有田野調查 (field research)、文獻研究法 (document method) 及訪談法 (interview method)，內容包括：(1) 地毯式普查東勢地區內現存伙房。(2) 訪問泥水司阜、曾參與起屋相關人士及屋主。(3) 探究伙房從地基、屋身和屋頂的形式與作法流程。

初步調查結果，約 58 棟現存和不存之伙房，發現東勢地區客家的「屋」與漢式建築（福佬族群）的「厝」建造方式大多相同，僅部分有明顯的差異，在建築語彙稱呼上因地域性的認知而有所不同。

本文之田野成果擬逐步建立中臺灣客家建築史材料的不足，並作為研究東勢客家伙房之基礎資料。

關鍵字：客家、東勢區、漢式建築、伙房、形式與作法

壹、前言¹

一、研究動機與目的

在 1999（民國 88）年 9 月 21 日凌晨 1 時 47 分，發生了芮氏規模 7.3 強烈地震（以下簡稱「九二一大地震」），其中又以中部地區最為嚴重。九二一大地震過後，筆者亦積極參與救災的義工行列，巡視過程中發現，東勢地區多數有著歷史意義及在地特色的傳統建築塌倒在地面，怪手更是無情地清理斷垣殘壁，少數傳統民宅僥倖地逃過災難，繼續的存在著。

民宅是這個世上眾多族群存在著差異相當的文化產物，透過不同類型的民宅亦可看到不同族群文化所賦予的使用意義及價值。一棟傳統民宅除了內部空間的使用外，外觀特徵亦體現了族群的生活慣習及審美觀念，裡外呼應下構築完善的文化載體。是故，本文以東勢地區現存的伙房建築形式與作法為探討主題。²

二、研究方法與限制

本文之研究方法以實際的田野調查、口述訪談以及文獻引用為主，調查時程陸續於 2012 到 2017 年之間採集。所訪談對象為伙房使用者（58 棟標的物為主）、地方耆老（隨機式口訪）及泥水司阜。³透過他們的使用經驗、過去的建造流程等作為基本論述的建立，再進一步以實際現地所拍攝之照片和文獻圖像比對，逐一建構出一棟伙房完整的形式與作法。

而礙於九二一大地震影響及現有資料上的缺乏，伙房構築內容較少著墨，多棟伙房災後基本上完整度也相當有限。是以，部分現況無法對應訪談內容的僅能從史料照片或受訪者提供之圖像進行比對分析。

* 感謝本刊兩位匿名審查委員提供寶貴的修改意見。

1 本文初稿曾於「2013客家語言與生活文化學術研討會」（桃園縣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客家事務局主辦，2013年10月27日）宣讀，原題目為：〈東勢客家地區傳統民居形式與作法之初探〉，之後經增修始成本文。

2 指的是一群有血緣、宗親關係之客家人共同聚住生活在一聚落內的各合院空間裡。在北、中、南等客家地區所稱呼的文字書寫上略有不同，但就其內涵來說是一致的。

3 泥水司阜共計 3 位，分別是劉弟城、吳儀瑯、連裡福，礙於「個人資料保護法」，詳細資訊在此不提供。

其東勢地區為客家庄，大多受訪者均以客家語接受訪談，客家語與許多方言相同，書寫成精準的文字有一定的困難度，教育部及客家委員會（以下簡稱「客委會」）所頒訂的客家語字彙有限，故此，語音的原創性會以相近諧音字來使用，輔以音標作註解。本文所運用之資料與現象觀察為田野所得，除了特定對象訪談外，多數為隨機式，是以，不及一一註明出處。

三、東勢地區建築種類概況

東勢地區內各建築形態因應當地生態需求而建構完成，以滿足生存的必要，大致表現在物質及精神兩大重要支柱，進而延伸到傳宗接代及經濟發展之具體表現。在物質的條件，主要有作山、種田、畜養；精神條件則有超自然的各宗教和民間信仰，以及漢民族世俗文化界定的價值觀，如子孫、功祿、健康、福壽等。

依上述所談功能，東勢各鄰里內的構造物可概略分為以下五大類：（一）生計活動的相關建築：主要功能是滿足生理上的物質需求；（二）屋及其附屬措施：主要是居民在聚落裡安身立命以及安居樂業的需求所蓋；（三）宗教及民間信仰設施：主要滿足心理上的精神需求；（四）官衙及社教設施：統治者為求方便管理及貫徹官方理念而興建；（五）其它建築類型：包含了因交通、防禦、生命禮俗等而建的構造物。

在各大類中，可進一步細項分為不同需求所營造的建築物，如下：

（一）生計活動的相關建築

1.雞寮、鴨寮、2.豬欄、牛欄、3.水井、4.工寮、5.菜市場、6.果菜市場、7.樟腦寮、8.蔗廊、9.製材廠。

（二）屋及其附屬措施

為構成鄰里且與人互動最密切的建築物。林會承在〈臺灣建築史學史初探〉一文提出7個文化期⁴及知識體系7個面向⁵構架（2012：6-7）作論述；

4 年代依序為：（1）史前建築 ca.7,000BP-500BP（2）南島建築 ca.7,000BP-1970s（3）荷西建築 1622-1670s（4）漢式建築 ca.1640s-1950s（5）近代西式建築 1860s-（6）日式建築 1895-1950s（7）現代建築 1990s-，本文文化期歸納在「漢式建築」中討論。

故本文將以7個面向內的建築類型6中的居住及其相關建築作為探討對象，詳如後。

（三）宗教及民間信仰設施

1.佛寺、2.庄廟、3.大廟、⁷4.附屬廟之一：分廟、5.附屬廟之二：伯公祠及其它廟、6.教堂、7.神社、8.私壇、9.將寮、⁸10.小祠、11.石碑、12.大樹公、石頭娘。⁹

（四）官衙及社教設施

1.街役場、2.郵便局、3.電信局、4.農會、5.銀行、6.信用合作社、7.學校、8.活動中心。

（五）其它類型

1.路、2.街、3.巷、4.隘門、5.鐵路、6.橋梁、7.防空洞、8.納骨塔、9.百姓公、10.墳墓、11.碑碣。

貳、伙房之構成形式¹⁰

一棟伙房（fo[^] fong^ˇ）或伙房群的建立，都是經過千辛萬苦的拓墾過程，趨於穩定且安身立命後得以形成。「住宅在本質上是『家』的代名詞，

5 分別是：（1）建築形態與式樣（2）建築類型（3）形式與作法（4）空間與使用（5）營建系統（6）建築周邊事務（7）建築人物，本文以「形式與作法」為主要範疇。

6 大致分為 16 大類：（1）居住及其相關建築（2）商業及其相關建築（3）產業建築（4）宗教信仰建築（5）行政及統治相關建築（6）社會團體、服務及救濟設施（7）公共設施（8）交通通信建築（9）休憩設施（10）紀念性設施（11）軍事防禦性建築（12）墓葬建築（13）教育設施（14）外交相關設施（15）醫療設施（16）其它建築。

7 亦可稱「宮廟」或「公廟」。

8 即「五營」。於聚落四方東、南、西、北營，以及廟宇為中心的中營，安置神兵神將，保護居民平安。

9 為一種「物」的自然崇拜，亦有稱之「石頭公」、「石母」、「石將軍」等。

10 詳情請參見筆者拙作，〈臺中東勢地區客家伙房類型芻議〉，《臺灣文獻》，（第 68 卷第 2 期，2017 年），頁 167-186。該文類型歸類的兩堂四橫屋及兩堂四橫屋帶牆頭屋，在發表後因陸續有新文獻比對，有更明確之證據，因而，修正為兩堂四橫屋帶牆頭屋及兩堂五橫屋，在此聲明。

是家中成員生命的源頭，是生命延續的過程，也是滋潤家族生機的一股力量」。¹¹從而，本文以聚落內最基本的居住建築作整理，以下將針對東勢地區伙房類型作一概述。

一、構成單元

伙房之形式與福佬族群的「厝」相當類似，僅有部分差異，以及名稱的不同，其構成單元不出以下幾種：

（一）正堂（rhít[˥] tóng^ˇ）

亦可稱之「正身」，¹²澎湖地區叫「大厝身」，是一座伙房組成最重要的單元。通常一棟伙房出現兩堂（含）以上，才會以一、二、三堂稱之。¹³前後兩道堂的伙房稱為「兩堂」；第一道稱為「前廳」，第二道則叫作「後堂」，合稱為「前廳後堂」。而「兩堂」¹⁴之作法在東勢地區尚屬罕見。

（二）橫屋（vang^ˇ vug[˥]）

即俗稱「護龍」或「伸手」；澎湖金門地區則稱「間仔」、「櫟頭」。位於正堂落鵝¹⁵間尾間左右兩側（左橫屋即「龍邊」、右橫屋則是「虎邊」），成直角單元向前構築，交接處屋頂則有轉槽收邊。¹⁶

（三）牆頭（ciong^ˇ teu^ˇ）

即稱為「圍牆」或「矮牆」，在伙房構成中為空間界定元素之一。天時坪的外埕和內埕需透過牆頭來區分。

（四）牆頭屋（ciong^ˇ teu^ˇ vug[˥]）

11 林會承，《〔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臺北：藝術家出版社印行，1989年），頁11。

12 原則上三開間為基本形式。

13 福佬人則稱為「落」或「進」。

14 既有文獻顯示僅新伯公潤德堂劉屋伙房和興隆里下校栗埔林屋伙房（兩棟於九二一大地震嚴重毀損拆除）。

15 福佬人稱為「落規（歸）」。廳堂與左右尾間之屋頂落差（廳堂高，左右尾間低）。

16 亦可稱為轉溝。基本上都以45°角銜接，方便雨水傾洩。

為外界所習稱之「圍屋」。¹⁷即在原有伙房以外擴建的房舍圈圍而成，形式大致可分為「…石岡一帶的後圓弧，東勢南北郊的前後圓弧，以及東勢東郊中崙一帶的方型圍聚式等三種形態…」。¹⁸前述所談後圓弧僅石岡地區出現，而實際走訪則發現東勢目前還保留一處後圓弧形式的伙房，不只發生在石岡。

（五）天時坪（tien+ shi^ˇ piang^ˇ）

是外埕與內埕的總稱。早期種植經濟作物稻禾關係，需要大面積日曬，那麼將其空地又稱為「禾埕」。

（六）天井（tien+ ziang[^]）

即在內禾埕裡形塑的兩道牆頭與橫屋前空間的稱呼，因此內禾埕被分割成三等分，左右兩等分成為小家庭獨立的使用空間；中間即變成公共性空間，大家族集體聚會、祭祀、宴客等行為活動。

（七）門樓（mun^ˇ leu^ˇ）

為外埕之入口門，¹⁹位置都以左前方或右前方興建，周遭以牆頭屋或牆頭圍塑起來，內部就成為私家所生活的空間，而開口部朝向均以溪河的來水作定位。²⁰

二、組群布局

東勢地區伙房會因地制宜或生活使用狀況而有數種樣態，如下：

（一）五間正身（ng[^] gien+ zhin^ˇ shin+）

17 當地鮮少以此名稱作稱呼，外地訪客或學術研究者，將其所看到的形式作描述，才延伸出「圍屋」一詞，而當地則是將「圍屋」視為方便討論而已。

18 許雪姬、賴志彰主編，《臺中縣建築發展（民宅篇）》（〔臺中縣〕豐原市：臺中縣立文化中心編印，1993年），頁172。

19 門楣上方的橫堵會施作匾額的方框，框內則題有堂號，如彭城堂、五常居、西穎堂等；或書寫吉祥字句，如十德世家等。

20 水代表財，大開門戶迎水納財之意。

為學術界所稱之一條龍，部分客家地區叫一堂屋。由廳下（即「正廳」）、左右各二間房間所構成的屋。

（二）一堂兩橫屋（rhid[^] tong^ˇ liong[^] vang^ˇ vuk[^]）

又稱五虎下山。由正堂、左右各一條的橫屋、牆頭、天時坪、巷路（hong^ˋ lu^ˋ）及天井所構成的屋。

（三）一堂兩橫屋帶門樓（rhid[^] tong^ˇ liong[^] vang^ˇ vuk[^] dai^ˋ mun^ˇ leu^ˇ）

由正堂、左右各一條的橫屋、牆頭、天時坪、巷路、天井及門樓所構成的屋。

（四）一堂三橫屋

由正堂、左一右二落的橫屋、牆頭、牆頭屋、天時坪、巷路、天井所構成的屋。

（五）一堂四橫屋（rhid[^] tong^ˇ si^ˋ vang^ˇ vuk[^]）

由正堂、左右各兩落的橫屋、天時坪、巷路、天井所構成的屋。

（六）一堂四橫屋帶牆頭屋（rhid[^] tong^ˇ si^ˋ vang^ˇ vuk[^] dai^ˋ ciong^ˇ teu^ˇ vuk[^]）

由正堂、左右各兩落的橫屋、牆頭屋、天時坪、巷路、天井所構成的屋。

（七）一堂四橫屋帶牆頭屋及門樓（rhid[^] tong^ˇ si^ˋ vang^ˇ vuk[^] dai^ˋ ciong^ˇ teu^ˇ vuk[^] ga+ mun^ˇ leu^ˇ）

由正堂、左右各兩落的橫屋、牆頭屋、天時坪、巷路、天井及門樓所構成的屋。

（八）一堂五橫屋帶牆頭屋及門樓（rhid[^] tong^ˇ ng^ˊ vang^ˇ vuk[^] dai^ˋ ciong^ˇ teu^ˇ vuk[^] ga+ mun^ˇ leu^ˇ）

由正堂、左二右三落的橫屋、牆頭屋、天時坪、巷路、天井所構成的屋。

(九) 一堂六橫屋帶牆頭屋及門樓 (rhid[^] tong^ˇ liug vang^ˇ vuk[^] dai^ˋ ciong^ˇ teu^ˇ vuk[^] ga+ mun^ˇ leu^ˇ)

由正堂、左右各三落的橫屋、牆頭屋、天時坪、巷路、天井及門樓所構成的屋。

(十) 兩堂四橫屋帶牆頭屋 (liong[^] tong^ˇ si^ˋ vang^ˇ vuk[^] dai^ˋ ciong^ˇ teu^ˇ vuk[^])

由前廳和後堂、左右各兩落的橫屋、牆頭屋、天時坪、巷路及天井所構成的屋。

(十一) 兩堂五橫屋 (liong[^] tong^ˇ ng^ˋ vang^ˇ vuk[^])

由前廳和後堂、左一右四落橫屋、天時坪、巷路及天井所構成的屋。

參、伙房之構成作法

本章節以林會承所著《〔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為架構，以東勢客家地區的地方性建築語彙用法為準，亦是本文主要記錄書寫重點，將會用客家語發音後，再以同音字撰寫，並參照教育部臺灣客家語常用詞辭典試用版：(網址：<http://hakka.dict.edu.tw/>) 和客家委員會客語認證詞彙資料庫 (網址：<http://wiki.hakka.gov.tw/Default.aspx>)，以音標拼音方式在名詞後方()註明，用最直述的方式完整呈現，並於全文末整理成表，俾利對照。為避免相同音標一再出現，在各段中第一次出現時完整標記外，其後文中及不再附。

其伙房主要分成地基、屋身和屋頂三個部分所組成，以下將針對以此三個部分進行數項建築單元名詞說明。因本文為初探之內容，有部分形式稱呼在未有充分的口述或文獻紀錄下，將沿用漢式建築中常使用的語彙替代之，並留待往後研究者繼續鑽研補正。

一、地基

亦可稱「地盤」或「臺基」。由地基、舖面二種元素組成。

地基位於伙房建築的底部，承載屋身和屋頂重量的平面地坪，通常還會有河石（hoˊ shag ˊ）、²¹壁²²基以及地基等，「它的原始功用為防止室內遭到雨水漫淹、潮濕，以及襯托建築體宏偉的外形」。²³而地基比整個屋身面積大，其凸出於屋身的部分稱之「巷路」，多半都會有屋簷作為遮蔭，走道寬約 30 到 60 公分不等；如為出廊（此名詞詳後屋身構造說明）寬度會是 120 到 150 公分不等。



圖 1：上新里林屋伙房右橫屋出廊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圖 2：福隆里吳屋伙房橫屋間巷路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在東勢地區地基的作法上屬於簡易方式處理，均以河石砌式為主，首先將大小適中的石頭置於地面，高度約 15 到 20 公分疊砌，轉角處會以紅磚收邊且無裝飾，大部分河石均裸露在外，少數則會作粉刷處理修飾表面。而地基製作程序大體可分為 5 個步驟，詳如下：

（一）選定伙房範圍並整地，拉出分金線（即「中軸線」）後，並開始以垂直水平方向確立空間單元放樣之。

21 即「卵石」，以下均稱「河石」。

22 牆壁在客家話是被區分開來的，牆是獨立於屋身外的，而壁則是屋身的一部分，以下文中談到屋身形式與作法均通稱「壁」，而引用之資料，以原文字意沿用不加以修改，以免有錯亂之嫌。

23 林會承，《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臺北：藝術家出版社印行，1989 年），頁 37。

- (二) 以空間單元的標定點為準，向下開挖地基約 30 公分深，並將地基用石頭或磚墊高，且預留巷路寬度。
- (三) 砌壁基及臺基邊緣的河石、磚石。
- (四) 填入碎石和黏土於地基內，於主要空間開口部前砌臺階，大多以奇數為原則，因奇數為陽數，偶數為陰數。
- (五) 待屋身和屋頂都完成後，會以泥土、碎石以及細沙等作地面整平，而部分會再鋪設河石。



圖 3：下新里馬屋伙房河石砌式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2）。



圖 4：下新里吳屋伙房河石轉角磚收邊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2）。

而鋪面在東勢地區的伙房早期室內外幾乎都以簡單的三合土鋪平，²⁴禾埕則用河石以常見的吉祥紋樣排砌，後來整修時室內外則是用紅毛泥（fungˊ mo+ neˊ）整飾，²⁵或是部分室內會用地磚（ti ˊ zhon+）貼於地面，以增添空間的層次感。

24 以石灰、砂和泥土按照泥水司阜習慣的配比所調製使用。

25 此名詞為客家人所稱之「水泥」，於日本時代開始流行。



圖 5：興隆里林屋大伙房禾埕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2）。



圖 6：下新里劉屋伙房廳下鋪面現況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二、屋身

是一棟建築物中不可或缺且極為重要的元素之一，基本上都是以柱梁及壁身組成，其主要是將屋頂支撐起來，並將垂直力透過壁體傳遞於地基，以及有圍塑各居住使用空間的基本需求。以下將再細分為屋身構造、壁、棟桁、簷臂、挑手、斗拱、柱等各別描述。

（一）屋身構造

屋身的構造方式分別有：1.柱梁構造：由柱和梁支撐屋頂之構造方式，主要為傳遞承重力量的結構系統，而壁體則是次要或是不承重。2.承重壁構造：以壁體做為主要支撐屋頂之構造方式，故不能任意開窗或挖洞。3.混合構造：將上述兩者運用至建築營建中，通常外部還是以「擱壁式構造」為主，內部才是「柱梁構造」。

而在東勢地區的伙房幾乎都是「混合構造」為主，以下將針對屋身作法可區分為三種：²⁶

1.火庫起：「正背面磚牆頂部逐層向外出挑以支承屋檐之屋身」，²⁷而東

26 經由田調及受訪者詢問下，屋身作法客家語僅有要作出廊或不作出廊的說法，其餘目前尚未有進一步名詞形容，以是，將依林會承所著《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屋身作法分類名稱作為說明。

27 林會承，《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頁 49。

勢伙房僅正面有頂部逐層向外出挑，背面則以平砌作處理。而值得一提的是，調查過程中發現，火庫起形式的伙房，因廳下（即「正廳」）空間面闊較長，也就是正面內凹部分，地方稱為「榻肚」（lab[^] du[^]），榻肚出簷處會落檐柱，加強屋頂結構承载力。當地此種形式幾乎沒有，在前述的伙房組群布局中的五間正身茂興里傅屋伙房以此形式外，目前田調中尚未再發現過。

2. 出屐起：以「挑手」（tiau+ shiu[^]）支撐出簷之屋身木構件，並架上木橫梁，即俗稱「出挑」，而在東勢地區伙房是使用最多且甚為常見的形式。

3. 出廊起：出簷處延伸成簷廊，並加建簷柱支撐著屋簷。

上述三種形式都是以出檐長短作為形式的分別，而在臺灣的漢式建築中又有「軟挑」及「硬挑」等作法，而這兩種留待於後續文中予以詳細說明。

（二）壁

屋身中的「壁」，有「飛壁」、「隔間壁」等，茲分項介紹如下：

1. 飛壁（bui+ biag[^]）：即伙房之側邊壁，民間俗稱的「山牆」。其作法為上半部是三角形，下半部則是長方形，均為硬山形式。²⁸

2. 隔間壁（gag[^] gien+ biag[^]）：即伙房內部與飛壁平行空間分割之壁。

壁身的材料大體可分土、磚、石、木、竹等各種，其作法將依分項敘述如下：

（1）泥磚壁（ne[~] zhon+ biag[^]）：即以泥土塊疊砌而成的壁。一般來說，泥磚的作法一開始是以就地取材方式，於稻子收成後，留下來的稻稈、稻殼及牛屎一同與泥土加水均勻搗實，並置於已完成的木框內，放於陰涼處陰乾，等待成塊後即可疊砌建屋。泥磚怕風吹雨淋和日曬，職是之故，多半會以泥土加麻絨、稻殼和牛糞加水攪拌後，抹上泥磚壁上保護，或是再加入白灰泥刷塗；而另一方面會用壁瓦（biag[^] nga[^]）中間有孔以鐵釘固定之。²⁹

28 如後屋頂篇有詳細之介紹。

29 即俗稱「穿瓦衫」。據劉弟城泥水司阜說道：壁瓦中間的那個孔，是在燒製前就先預留好。



圖 7：興隆里詹屋伙房泥磚壁粉刷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圖 8：下新里張屋伙房壁瓦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2) 磚壁 (zhon+ biag[^]): 又可區分為「紅磚壁」(fung^ˇ zhon+ biag[^]) 及「貼壁磚」(diab[^] biag[^] zhon+) 兩種。紅磚壁基本上是有灰縫之磚壁，表面質地粗糙，灰縫依泥水司阜的手路大小不一。貼壁磚（即「斗子砌牆」）為將磚砌成斗形（如中空的箱子）之磚牆，中間塞以泥土、卵石或碎磚，此外，亦有完全不填者，稱為「空斗牆」。³⁰

(3) 簞壁 (bin[`] biag[^]): 即稱為「編竹夾泥牆」，以竹子剖片、樹枝或芒草桿作骨架，再用麻繩固定，最後將搗實完成的灰泥糊上表面粉飾，此作法在東勢地區並不多見。



圖 9：福隆里吳屋伙房正身貼壁磚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圖 10：上新里林屋伙房橫屋簞壁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30 林會承，《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頁 53。

（三）棟桁（dung`hangˇ）

指屋身之木構架。其構件大致依東勢地區伙房可分為兩種：第一種是垂直構件，稱「柱」；第二種為平行於進深方向的水平構件，稱為「梁」。以下將針對屋身的構造方式來分別說明。

「承重牆構造」以壁身支撐屋頂，其屋棟除了桁之外，並無其它構件支撐或裝飾。而常見的作法有：1.將桁擱置於飛壁斜面頂端，其桁有方形與圓形兩種。2.於飛壁內及斜面頂端置桁架，而桁架有垂直、水平和斜撐等，以作補強之用，而桁一樣擱於斜面頂端，未有柱子頂住。



圖 11：上新里蘇屋伙房棟桁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2）。



圖 12：上新里林屋伙房飛壁內桁架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四）簷脣（rham`shunˇ）

「簷脣」（即「簷口」）意指伸出於屋身或檐柱外之屋頂，亦稱出檐，具有遮陽、避雨等功能，其作法在東勢地區都以「挑」出檐，而當地稱「挑」為挑手。挑手即於壁身或檐柱上添加斗形及上彎曲臂形木構件以支撐屋頂出檐之作法；檐柱則是出廊形式時出現，挑手會因應簷脣的長度進而延長，並於挑手末端增加檐柱支撐屋頂結構力。

而挑手分為「軟挑」和「硬挑」兩種，所謂「軟挑」是將挑手插入牆身或檐柱內；而「硬挑」則是與拱、『步通』或『員光』係同一構件，換言之，拱僅是『步通』（員光）之後尾」。³¹「硬挑」在東勢伙房目前尚未發

31 林會承，《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頁 69。

現此一作法，還是以「軟挑」為最大宗。



圖 13：下新里張屋伙房軟挑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圖 14：下城里戴屋伙房雙挑手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挑手」又有單挑及雙挑兩種。「單挑」顧名思義就是僅有一道拱，並無雕刻或裝飾，簡單的長方形素面凸出承棟桁；而「雙挑（即「斗拱」）」由斗、正拱、副拱所組成。「斗：是類似方塊的木頭，上面有槽，底端削斜，形如古時量米的斗，故稱之；正拱：在一組斗拱中位居最上方，且長度最長的主要拱，稱為正拱，它具有支撐梁枋之力學作用；副拱：附屬在正拱之下的拱，長度短於正拱」。³²而東勢伙房多半在正拱均呈現長方形，僅少部分為弓形；頂層斗則部分是省略不用，直接承桁。

在田野調查中發現，部分承重牆構造內，混合著「步通」（即檐廊上之大通）。「步通為檐廊之主要水平構件，其外端插入檐柱，內端插入金柱或屋身，上頭置坐斗、拱、小斗等構件，使檐廊之屋頂重量傳遞至屋身或檐柱」。³³而東勢伙房步通則不像一般漢式建築在檐廊外露處，而是隱藏於廳下入口部壁內兩側，形成了內部走道，稱之「內巷路」，此一形式作法截至目前為止，尚未有進一步的描述，各構件名稱其緣由不明，因此暫稱「步通」，並有待未來研究中補正。

32 李乾朗，《臺灣古建築圖解事典》（臺北市：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頁 88-91。

33 林會承，《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頁 71。



圖 15：下新里馬屋伙房雙挑手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2）。



圖 16：下新里劉屋伙房步通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09）。

除上述所談的柱與梁構件之外，尚還有其它如：「燈梁」、「斗拱」等，而「斗拱」會在後一節討論，以下將針對「燈梁」作說明。

燈梁（den+ liong^ˇ）：即位於廳下與門楣平行之水平構件，其功能是懸掛紙燈籠為主，斷面形式有圓形、四方形及六角形等。燈梁在結構上並無實質作用，但在空間功能上有其象徵的特殊

意義，茲扼要說明如下：（1）、就空間而言，燈梁有著神聖及世俗空間的界線，泥水司阜有一句話形容進入廳下空間後的禁忌，「前見燈（燈梁）、後見梁（中脊梁）」，如果先看到中脊梁的話，人是會被沖煞到，於是，透過燈梁的緩衝進入，並也在此宣示人已進入神聖的空間，所有行為舉止必定謹慎，不可在裡面嬉戲打鬧，否則對於祖公（即「歷代祖先」）和神明視為大不敬。

（2）、就象徵而言，凡是家族結婚或是生子（尤其是男生），便會在燈梁上懸掛一對紙燈籠，對外代表著喜事一樁，受眾人祝福；對內則是向祖公稟



圖 17：下城里巫屋伙房燈梁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2）。

報在世的族人延綿其血脈，傳宗接代之寓意。然而，現在對於此象徵傳統內涵逐漸式微，燈梁多數裝上日光燈，成為純粹照明之用而無實質代表性意義。

（五）斗拱

「安置於柱頭、梁上或藻井表面，由方塊形木與肘形木交互疊組成之構造」。³⁴而當地伙房大多都以較為廉價且工資便宜，能達成建築基本使用需求即可，即使有亦是仕紳或大戶家族外地聘請各類司阜至東勢建造，並將斗拱上以華麗技法雕刻呈現，此一建築形式作法非在地司阜所營建，在本文將不作細述。

（六）柱（chu+）

東勢地區伙房幾乎全部都是以「承重牆構造」構築，使用到柱子支撐空間幾乎沒有，在部分出廊形式位於簷脣才有落柱。柱子的截面以圓形為主，無雕花跟裝飾，簡易的承載簷脣上所傳遞的力量。柱又分為木柱及紅毛泥柱，柱的底端會墊柱墩（chu+ dun+），也就是俗稱之「柱珠」。柱墩的用意是在阻隔地面下水氣的上升，可預防木柱受潮而腐壞，材質以石製或紅毛泥製兩種；而紅毛泥柱亦有柱墩，作法則是一體成形。

三、屋頂

「屋頂在臺灣古建築中占很重要的部分，除了遮日擋雨的功能，還兼具等級地位之標誌。易言之，帝后級寺廟的屋頂等級高於王爺與將軍的屋頂。而官宦宅第的屋頂多用燕尾脊，一般平民住宅少有僭越」。³⁵然在屋頂的分類上，有廡殿、歇山、懸山、硬山、攢尖、捲棚等六種主要形式，其中又以「硬山」為當地最常使用，如有門樓建築屋頂亦是，以下將針對「硬山」來作詳細說明。³⁶

34 李重耀、李學忠，《臺灣傳統建築術語辭典》（臺北市：藍第國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1999 年），頁 23。

35 李乾朗，《臺灣古建築圖解事典》，頁 106。

36 屋面僅前後兩坡，左右兩側飛壁與屋頂相交處切齊，屋頂不凸出於飛壁之外。

東勢伙房建築之屋頂，係由桷皮、飄風、疊槽、灰泥、瓦、棟及轉槽逐步疊組而成，以下將依次介紹。

（一）桷皮（gog[^] pi^ˇ）：福佬人稱之為「桷仔」。屋頂之底層，棟桁之上的長形木條，寬約 15 公分、厚 3 公分左右。³⁷

（二）飄風（piu[^] fung⁺）：即「封簷板」。³⁸位於簷臂側邊長形扁木板，是為了保護瓦下桷皮末端不受風吹雨淋而設；如在飛壁的飄風則是保護棟桁兩端，其功能亦同。

（三）疊槽（tiab[^] co^ˇ）：即「望磚」或叫「望板」。其作用是藉由鋪木板或方磚，將瓦片有效固定於桷皮之上。

（四）灰泥（foi⁺ ne^ˇ）：其材料為黏土、稻稈以及牛糞和水攪和而成，作用在於將疊槽及瓦片透過灰泥作接合，並且可以達到微縫間填補，有防漏水之功用。

（五）瓦（nga[^]）：又細分為「裝槽」（zhong⁺ co^ˇ）、「伏槽」（po^ˇ co^ˇ），即「仰瓦」和「合瓦」。「裝槽」及鋪瓦時凹面朝上，數量為奇數，以分金線為中軸，從左右兩旁由下往上鋪設瓦片，最後分金線位置是「裝槽」，泥水司阜說明水代表財，「裝槽」會將錢財裝起來，讓後代子孫不愁吃穿；而「伏槽」相反地是凹面朝下，數量需為偶數。在 1935（昭和 10）年新竹臺中地震³⁹過後，屋瓦的受損情況不一，多數居民作了翻修，然而翻修的屋瓦改為普遍出現的日本瓦或石棉瓦，傳統鋪瓦形式逐漸被取代。

（六）棟（dung^{`</sup>）：又分為「屋棟」（vug<sup>^</sup> dung<sup>`}）、「邊棟」（bien⁺ dung^{`</sup>）、「棟頭」（dung<sup>`} teu^ˇ）。「屋棟」即是「屋脊」，是整棟伙房最頂端者；「邊棟」部分泥水司阜稱為邊帶，即俗稱的「垂脊」或「規（歸）帶」，是屋坡左右兩側邊端下垂者；而「棟頭」就是所稱之「馬背」，其

37 而在桷皮在釘裝在棟桁上時，除了要合文（門）公尺的字之外，還有一口訣是：「釘天釘地不釘人、釘富釘貴不釘貧」。由龍邊開始算起，此作法只要桷皮數落在人或貧，就要閃過，不然對於往後住此伙房的人會有負面的後果發生。

38 泥水司阜說道，飄風猶如在空中風吹就動的薄薄一木片，因而稱之。

39 又名關刀山地震、后里大地震、清水大地震或墩仔腳大地震。

特徵是在屋棟以及左右邊棟銜接處凸起者，地方泥水司阜最常使用的有圓棟、八角棟和梅花棟，造形的喜好取決，來自於司承系統學習時的手路，並無外界所說之相生相剋的金木水火土，那樣的說法是積非成是的結果。

（七）轉槽（dung`coˇ）：又可稱為「轉溝」。是客家伙（夥）房中較明顯且常見從外觀分辨的形式。⁴⁰和「裝槽」的作法及作用是一樣，而「轉槽」下又以牛嫲梁作斜撐，⁴¹讓正堂與橫屋棟桁尾端處能作搭接收邊。

伙房的屋頂大多數都以簡樸的基本使用機能為主，說明了先民當時經濟有限的條件下，並無多餘華麗的裝飾，也呈現了節儉樸實的習性。



圖 18：興隆里詹屋伙房裝槽及伏槽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2）。



圖 19：下新里邱屋伙房圓棟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2）。



圖 20：興隆里林屋大伙房轉槽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2）。



圖 21：下新里馬屋伙房牛嫲梁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2）。

40 正堂與左右橫屋銜接處，基本上都以 45° 角收邊，作用在於方便雨水傾洩，並且轉槽下的空間更為寬敞。

41 正堂落額間和左右橫屋轉槽處內部支撐的架棟。

四、外內檐裝修

外檐裝修將以「門」和「窗門」作說明，如下：

(一) 門 (mun^ˋ): 「獨立門屋有界定空間、『過濾』訪客、防禦……等功能，以及身分地位與禮俗的象徵意義」。⁴²而門的定義茲分為「門框」及「門枋」兩個部分介紹。

1. 門框 (mun^ˋ kiong⁺): 即為門的邊框，形式以構造及材料方式而有所差別。一般來說都是以門框上下橫木以木製為主，兩側多以磚砌呈現，不再加裝木框。門框上端稱為上檻或門楣；而下端則是「戶檻」(fu^ˋ kiam⁺)，也就是所稱的「門檻」。而戶檻要以跨過進入，不可以腳在上踩踏，因戶檻被視為門神的一部分，所以要以禮敬的方式對待。

2. 門枋 (mun^ˋ biong): 材質以實心木料而製作的門，其作法用約 6 分左右已處理過刨平之木板，用拼接方式組合，楔口處以榫卯併鋪，完成後再以油漆上色保護，有些門枋左右畫方形紅色色塊，塊內書寫門神名字或貼門神彩紙作底佑，此門枋多用於主要空間門面，如廳下；而次要的空間門枋較為簡易處理，部分未刨平直接加裝，也無上漆。

門的配件初略可分為：「上門臼」、「門圈」、「門門」、「門礎」，以下介紹。

1. 上門臼：門上方緊貼於門楣後邊之木構件，長度與門楣相同，左右兩側有一半圓形凸出，半圓形內挖洞做槽，為固定上門軸所設。

2. 門圈 (mun^ˋ kien⁺): 門板外側上的金屬環，方便開閉之用，部分改成手把，亦可在門拉攏後，作為兩環交疊上鎖，讓外人無法任意開門進入。

3. 門門 (mun^ˋ con⁺): 於門板背後將門拉攏閉上後，以木棍狀平行卡住門後上鎖。

4. 門礎 (mun^ˋ chu^ˋ): 亦俗稱「下門臼」。為門背後下方地坪上，與固定上門臼的門軸垂直，作一石墩承接下門軸，以作為門板開合穩固構件。

42 林會承，〈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頁 103。

(二) 窗門 (cung+ mun˘)：用木頭或磚石等材質製作窗戶，又以木製占大半數。窗門又分左右拉窗和上下拉窗，如下：

1. 左右拉窗：木窗框安裝於壁上開口部，以矩形居多，窗子有軌條可以左右拉動，是伙房壁上孔洞的間接穿透式附屬構件。

2. 上下拉窗：和左右拉窗的安裝方式相同，僅拉窗方向為上下，軌條在窗框左右兩側，以長方形為主，多裝設於廳下入口處左右以及廳下屋背。



圖 22：下新里劉屋伙房門板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圖 23：茂興里傅屋伙房廳下屋背上下拉窗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而在內檐裝修上有「隔間壁」、「天棚」，以下分項說明。

(一) 隔間壁：在前述屋身篇有簡單介紹，就不再仔細解釋。作法有紅磚、泥磚砌等實心壁；竹片編織並糊泥的簞壁；還有以木板或三合夾板的板壁。

(二) 天棚 (tien+ bong˘)：意指室內頂部的天花。以單色多條長木板拼貼起來，將棟桁遮蔽隱藏，此作法並不常用。

五、色彩

「傳統建築上的色彩有自然色和人工色之分：『自然色』即材料的本色，『人工色』則是人為顏色」。⁴³當地對於伙房上所塗刷的顏色並無太多的

43 林會承，《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頁 125。

詮釋作用，基本上均以建材所呈現出的「自然色」為主；而「人工色」多半以屋主的喜愛增添，刷塗的部分以壁和柱梁居多，其用意在於多一層保護，防止壁身滲水以及木質柱梁腐朽，其次才是棟桁、桷皮、挑手、窗門。

六、匾聯

是匾額與對聯的合稱。它與建築體本身有著不同代表關係，如下說明。

（一）匾額：「匾是一塊書寫文字的牌子，〔宋〕李誠《營造法式》中稱『牌』，⁴⁴通常材質以木材為主，傾斜懸掛在梁上，文字形式有素平底及淺雕底兩種」。⁴⁵「匾額」又有固定式和移動式兩種，固定式多做於門及窗上牆壁；而移動式通常在門楣及棟桁上，其內容意涵多為名稱、身分、職官、頌恩揚善、姓氏堂號等，為建築物增添歷史註解與見證。

（二）對聯：「對聯源於春聯，依據清朝梁章鉅『楹聯叢話』的紀載，其內容分為故事、應制、廟祀、廟宇、勝蹟、格言、佳話、挽詞、集句、集字、雜綴及諧語等十三類」。⁴⁶對聯通常位於柱、門枋及廳堂壁上，當地作法有下列兩種：第一種為直接書寫鑲嵌柱壁上；第二種則是書寫在長條紅紙，並貼於柱壁上，在除舊布新的年節前可撕下更換。而對聯的內容多以庭訓教化、祈福納祥、宗族源流寓意等，勾勒出此一家族或地域性的歷史意義。

44 其構成要素有牌面、牌首、牌帶及牌舌。牌面是木板題字的範圍，牌首則是牌面上方的雕花橫木；牌帶是牌兩邊的雕花直木，牌舌則是牌面下方雕花橫木。

45 吳筱婷、劉懷仁，〈古蹟歷史建築災害緊急應變措施探究——以寺廟木匾為例〉，《2011 年文化資產保存利用國際研討會論文集》，2011 年，頁 437。

46 林會承，《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頁 137。



圖 24：上新里林屋伙房門楣上匾額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圖 25：下城里陳屋伙房窗門上書卷額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圖 26：下新里賴屋伙房棟桁上匾額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2）。



圖 27：貽福里池屋伙房對聯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七、家具

因應日常生活習性和社會活動中起居、或工作方便而附屬的用具，傳統的家具都是獨立於建築主體外，多放於室內且可移動式的。而在伙房內主要出現家具的空間有廳下、私廳（即「客廳」）以及房間，廳下家具有神龕、供桌；私廳有長桌、凳；房間則有眠床、櫃等，以下將提及之空間內家具的擺設狀況作說明。

（一）神龕：「外形如精雕細鑿的小房間，底部成階梯形，其內按輩分排列祖先牌位及神主櫃」。⁴⁷有部分更是以簡易的方式把階梯形省略，直

47 李重耀、李學忠，《臺灣傳統建築術語辭典》，頁 71。

接平面方式擺放祖公牌位。

（二）供桌：又分為「神桌」和「八仙桌」（bad^ˆ sien+ zog^ˆ），前者為供桌中最高而細長者，桌面固定置香爐、燭臺、茶杯座等；而後者則是方形而稍低的桌子，為重大節慶時家族祭祀所上放三牲、鮮花、蔬果等供品。

（三）長桌：私廳內長形且低的桌子，為親朋好友、家庭聚會和會見客人所用，不拘形式可自由擺放所需物品。

（四）凳（den^ˋ）：為長桌所配置的椅子，歇息時所坐。

（五）眠牀（min^ˋ cong^ˋ）：為房間內供睡眠之用，福佬人又稱「紅眠牀」，「由『櫃臺腳』、四根『角柱』、『牀頂板』、『牀底板』、三面『圍欄』及『踏登』組成...」。⁴⁸另外一種則是外形少了上半部繁複的構架，純粹以下半部僅櫃檯腳及牀板的長形牀供休息睡眠。

（六）櫃（kui^ˋ）：擺放衣物、生活用品和書籍的櫥櫃。一般都以四方形矮櫃為主，有門扇和抽屜，而門扇有的是透空的架子，穿透性高的；另一則是門扇以素面木板及彩畫玻璃作為裝飾封閉，穿透性低，以上均稱為「櫃」。



圖 28：福隆里吳屋伙房神龕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圖 29：興隆里林屋大伙房房間眠牀
資料來源：本文拍攝（2013）。

48 林會承，《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頁 143。

八、裝飾

東勢地區的伙房裝飾性力道非常微弱，平凡又重空間使用機能的建築，在藝術性頗高的傳統工藝展現上，考量到經濟因素情形下，並不是整棟建築所注意的重點。勉強談上裝飾僅以組砌一項，組砌又以卵石組砌和磚組砌為大量，其它則重實用不重欣賞。

九、避邪

早期的農業社會，科技不發達的時代，人類往往將一切不能控制且無法解釋的事件都歸咎於神鬼，神鬼則屬於看不到、摸不著的超自然範圍。當人與人和人與自然的互動下，許多問題均可用理性的態度解決，然而人與超自然有著許多感性下的禁忌規範，一般人只能敬而遠之，定期到廟宇或自家供奉之祖先神明香花菓蔬祭祀，如果觸犯到禁忌，災禍來臨時，只能求助神職人員（客仔師、⁴⁹靈媒、道士或法師）以求消災解厄，並在身上佩帶或家中安置辟邪物明哲保身，延伸的辟邪物成為人對於超自然的心靈慰藉。

在當地伙房中鮮少看到辟邪物，頂多後來屋主因信仰的關係或有一些宗教的聖物懸掛於門上，基本上聚落內伙房在墾拓初期，東勢客家族群就已有縝密的信仰守護網絡，內外都有定點祭祀對象，「信仰的祭祀範圍，從廳下的祖公、神明、福德龍神、門神；轉角間灶下的灶神（或觀音娘）以及牆頭（即「圍牆」）上天神爺⁵⁰（如有井頭則有井神）……」。⁵¹於是，裡應外合皆保佑到伙房的居住者，達到多重的生活保障。

49 是客籍師公所專長傳統法術的稱呼（李豐楙 1994：217）。

50 此為三官大帝中的天官，在神龕內會以紅色色紙上面書寫天官賜福四字，前置插香座方便供香之用。一般人會誤認為是天公（即「玉皇大帝」），而天官神格僅次於天公。居民認為，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是農耕社會的寫照，一天當天就與天地最密切，然而地就以伯公（即「土地公」）作為保佑；而天就是天神爺，於是每天祭祀以求工作順利，天公則是在舊曆（即「農曆」）年的年尾及天公生才會舉辦盛大祭典。

51 劉懷仁，〈東勢客家地區傳統民居空間與使用初探〉，《2013 第四屆「客家文化傳承與發展」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13 年，頁 16。

十、防禦

東勢早期因客家族群順著大甲溪入山墾拓，當時東勢已有泰雅族人在此生活，族群關係非常緊繃，「……逼近泰雅族地界的客家人遭遇空前的抵抗，尤其是東勢街區東南方的上城、下城、大茅埔、軟埤坑、開庄步步艱辛。泰雅族頻仍的出草，促使這些客家人構築合院外側再包覆房舍的『圍屋』，門口不開在房屋正面……」。⁵²因受到非我族間的械鬥下，除了自我防禦的能力提升外，也將防衛系統投射到建築物上。而一棟伙房的防禦體系大致可分為自然環境與人為營造兩個層次來談。其一以自然環境運用堪輿的概念，然後透過地勢及格局形態，環抱中利用屏障來達到整體防禦效果；其二是伙房周遭栽植竹林、建牆頭及牆頭屋來達到雙重保護，以下將分項介紹：

（一）竹圍：種植於屋背，有遮蔽隱藏建築物之功用，且竹子錯綜複雜的特性，能防範槍彈的穿入，然而外敵入侵時，會遭受到荊竹的細微竹針刺傷，逐漸避而遠之。

（二）牆頭：砌於屋前處，利用外埕和內埕的雙層外牆轉折線，讓外敵無法第一時間攻入屋內，亦可成功防守。

（三）牆頭屋：此構成單元在第二章已有詳細說明。無論是何種圓弧，均是將其圍牆空間化，既能圍塑出抵禦外敵的銅牆鐵壁，又可保護內部家族的安維，而在空間上亦可放置雜物或飼養牲畜，是伙房附屬空間中最具實用性的建築。

52 邱彥貴、吳中杰，《臺灣客家地圖》（臺北市：貓頭鷹出版社，2001年），頁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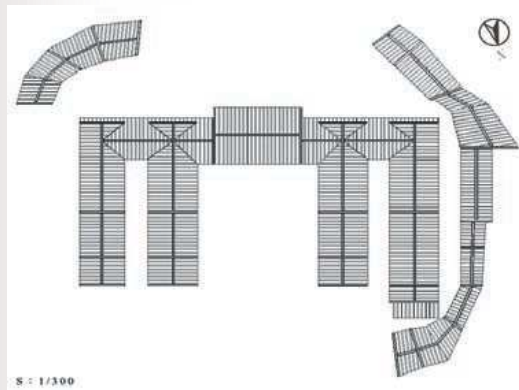


圖30:下城里劉屋伙房屋頂平面圖
(已不存)

資料來源：套繪自許雪姬、賴志彰，1993，《臺中縣建築發展（民宅篇）》，頁 1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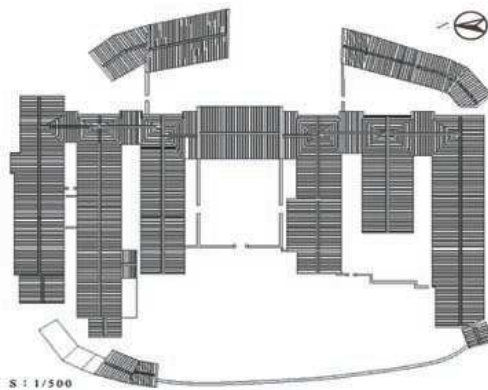


圖31:下校栗埔林屋大伙房屋頂平面圖

資料來源：套繪自許雪姬、賴志彰，1993，《臺中縣建築發展（民宅篇）》，頁 192。

十一、建材

用最低廉且在地取材之方式於伙房中，伙房幾乎不見華麗之裝飾，或昂貴之建材，因經濟之不允許，僅用樸實材料展現在伙房裡。一棟伙房的建材，分為以下幾種：

（一）石頭：主要由大甲河一帶撿取，大粒直徑約 40 到 60 公分左右主要作為建築物牆身基礎、後龍（或稱「化胎」、「花胎」、「花臺」）疊砌之用；而小粒的直徑約 5 到 10 公分左右，也會和大粒混合在牆身基礎使用，僅少部分內埋用以鋪面使用。

（二）磚：又分為泥磚及紅磚，伙房多數以前者為常見，而後者價格較高，日本時代為最大宗流行，都以家族富裕者使用，用於臺階、牆頭、屋身等。

（三）竹：東勢地區伙房的運用較少，常出現在隔間牆面，即前述所談之「簾壁」。「柱子是圓柱，建在礎石上，在構造方面分為兩種，一種是伸到屋頂上支撐正樑（大梁）和樑仔，另一種是柱子只伸到橫木部位，上面連結短柱和木條，以支撐樑仔」。⁵³壁面處以竹子剖片、樹枝或芒草桿

53 國分直一著、邱夢蕾譯，《臺灣的歷史與民俗》（臺北市：武陵出版有限公司，1991 年），頁 133。

作骨架，再用麻繩固定，最後將搗實完成的灰泥糊上表面粉飾，此作法在東勢地區並不多見。

（四）泥沙：東勢地區大部分以石質土為建築的黏結材料，常以沙、禾穀、小石粒攪拌作骨材，並以其作為屋瓦、石頭和磚的接合填補材料，泥磚亦是以此製作而成。

（五）白灰泥：多以外地購買生石灰，然後在建屋處臨時砌一養灰池，將生石灰、稻稈、禾穀、麻絲等骨材倒入池中，然後加水後生石灰會發熱，每天固定時間以木棍攪拌捶打，持續半年後便可使用。用於泥磚內壁粉刷層，講究者上面會施以彩畫及書法題字。

（六）木料：東勢地區的伙房幾乎見不到棟架系統的營建方式，而在伙房會使用到木材僅棟桁、牛嫲梁、木檁、桷皮、飄風、挑手、窗門等，其樹種有檜木、樟、杉及龍眼樹。

肆、結語

本文以四段篇章開展，從臺中東勢地區客家伙房著手，透過現存實例具體考察，並也借重文獻資料爬梳。第一章節的「前言」，說明了本文問題意識的起始，以伙房為全文討論主題，形式與作法為探究內容，並將本文所使用的田野調查、口述訪談及文獻引用，以及遭遇的困難於此章節作說明。第二章節「伙房之構成形式」，一開始以東勢伙房常見的類型作分類說明，從構成單元到組群布局，言簡意賅的描述。第三章節「伙房之構成作法」，為本文著重重點，從地基、屋身和屋頂逐步現場記錄探究，並又細分數項討論了外內檐裝修、色彩、匾聯、家具、裝飾、辟邪、防禦及建材等，將伙房的全貌觀初步的呈現，並發現東勢地區的「屋」與漢式建築（福佬族群）的「厝」建造方式大多相同，僅部分有明顯的差異，尤其是構成名稱。然而透過訪談過程，將地方性用語詳實記錄，並整理成表格對照一般性用語和東勢客家語使用，最後以結語總歸。本文於有限的篇幅

中針對臺中東勢地區客家伙房形式與作法進行初步的探討，尚稱田野調查階段，仍有許多待釐清之內容，無法透過本文材料作具體之論述，冀望在未來更多有志者持續關注中臺灣的客家地區伙房之研究，得以更有系統的充實中臺灣客家地區傳統建築的學術內容，並且完整補充臺灣漢式建築時期的建築樣貌。

臺中東勢地區客家「伙房」形式與作法之考察

附件：名辭註釋表（大埔腔）

文中提到許多以客家語發音所延伸出的文字，為方便文章閱讀避免原意錯亂，將其歸納成表列（）內加註音標。

客家語	一般用語（含福佬語）	備註
伙 房（fo [^] fong ^ˇ ）	合院或厝	—
泥水司阜（ne ^ˇ shui [^] sii+ fu ^ˋ ）	土水司阜	—
石頭娘（shag ^ˋ teu ^ˇ oi ^ˇ ）	石母、石母娘娘	—
牆 頭（ciong ^ˇ teu ^ˇ ）	圍牆、矮牆	—
正 堂（rhit [^] tong ^ˇ ）	正身或大厝身	一般為三開間或五開間。
橫 屋（vang ^ˇ vuk [^] ）	護龍、伸手或護室	澎湖、金門地區稱為「間仔」或「櫺頭」。
牆頭屋（ciong ^ˇ teu ^ˇ vuk [^] ）	圍屋	東勢客家地區伙房有前圓弧、後圓弧、前後圓弧以及方形圍聚式四種。
天時坪（tien+ shi ^ˇ piang ^ˇ ）	埕	為外埕與內埕的總稱。
門 樓（mun ^ˇ leu ^ˇ ）	門樓或院門	—
天神爺（tien+ shin ^ˇ rha ^ˇ ）	天官	為三官大帝（或稱「三界公」）天、地、水中的「天」。
天 井（tien+ ziang [^] ）	—	為內埕左右橫屋前兩道牆頭之行走範圍。
禾 埕（vo ^ˇ chang ^ˇ ）	埕或庭院	又分外禾埕和內禾埕。
後 龍（heu ^ˋ liung ^ˇ ）	花臺、化胎、花胎	—
五間正身（ng [^] gien+ zhin ^ˋ shin+）	正身、一條龍	—
一堂兩橫屋（rhid [^] tong ^ˇ liong [^] vang ^ˇ vuk [^] ）	三合院、正身護龍厝	—
一堂兩橫屋帶門樓（rhid [^] tong ^ˇ liong [^] vang ^ˇ vuk [^] dai ^ˋ mun ^ˇ leu ^ˇ ）	三合院帶門樓	—
一堂三橫屋（rhid [^] tong ^ˇ sam+ vang ^ˇ vuk [^] ）	一落三護龍	—
一堂四橫屋（rhid [^] tong ^ˇ si ^ˋ vang ^ˇ vuk [^] ）	一落四護龍	—
一堂四橫屋帶牆頭屋（rhid [^] tong ^ˇ si ^ˋ vang ^ˇ vuk [^] dai ^ˋ ciong ^ˇ teu ^ˇ vuk [^] ）	—	—

客家語	一般用語（含福佬語）	備註
一堂四橫屋帶牆頭屋及門樓（rhid [^] tong ^ˇ si ^ˊ vang ^ˇ vuk [^] dai ^ˊ ciong ^ˇ teu ^ˇ vuk [^] ga+ mun ^ˇ leu ^ˇ ）	—	—
一堂五橫屋帶牆頭屋及門樓（rhid [^] tong ^ˇ ng ^ˊ vang ^ˇ vuk [^] dai ^ˊ ciong ^ˇ teu ^ˇ vuk [^] ga+ mun ^ˇ leu ^ˇ ）	—	—
一堂六橫屋帶牆頭屋及門樓（rhid [^] tong ^ˇ liug ^ˊ vang ^ˇ vuk [^] dai ^ˊ ciong ^ˇ teu ^ˇ vuk [^] ga+ mun ^ˇ leu ^ˇ ）	—	—
兩堂四橫屋帶牆頭屋（liong [^] tong ^ˇ si ^ˊ vang ^ˇ vuk [^] dai ^ˊ ciong ^ˇ teu ^ˇ vuk [^] ）	—	—
兩堂五橫屋（liong [^] tong ^ˇ ng ^ˊ vang ^ˇ vuk [^] ）	兩落五護龍	—
河 石（ho ^ˇ shag ^ˊ ）	卵石	—
紅毛泥（fung ^ˇ mo+ ne ^ˇ ）	水泥	—
地 磚（ti ^ˊ zhon+）	磁磚	—
榻 肚（tab ^ˊ du [^] ）	凹壽、榻（塌）受	正堂入口處凹入之平面。
挑 手（tiau+ shiu [^] ）	出挑、出簷斗拱	支撐出簷之屋身木構件。
飛 壁（bui+ biag [^] ）	山牆	伙房之側邊壁。
隔間壁（gag [^] gien+ biag [^] ）	隔間牆	—
泥磚壁（ne ^ˇ zhon+ biag [^] ）	土塙	—
壁 瓦（biag [^] nga [^] ）	穿瓦衫	在泥磚壁外以竹釘或鐵釘固定瓦片之作法。
磚 壁（zhon+ biag [^] ）	牆壁	—
紅磚壁（fung ^ˇ zhon+ biag [^] ）	紅磚牆	—
貼壁磚（diab [^] biag [^] zhon+）	斗子砌牆	為將磚砌成斗形（如中空的箱子）之磚牆，中空處填泥、石粒、磚瓦片等；亦有不填者。
簾 壁（bin ^ˊ biag [^] ）	編竹夾泥牆	以竹篾條交叉編織成網狀，內外抹泥填補空隙之壁。
棟 桁（dung ^ˊ hang ^ˇ ）	楹仔	—

臺中東勢地區客家「伙房」形式與作法之考察

客家語	一般用語（含福佬語）	備註
簷 脣（rhamˊ shunˊ）	出簷、屋簷	伸出於屋身或檐柱外之屋頂，具有遮陽、避雨等功能。
燈 梁（den+ liongˊ）	燈梁	—
柱 墩（chu+ dun+）	柱珠	—
桷 皮（gogˊ piˊ）	桷仔	屋頂之底層，棟桁之上的長形木條。
飄 風（piuˊ fung+）	封簷板	位於簷脣側邊長形扁木板。
疊 槽（tiabˊ coˊ）	望磚或望板	藉由鋪木板或方磚，將瓦片有效固定於桷皮之上。
裝 槽（zhong+ coˊ）	仰瓦（笑瓦）	屋頂上凹面朝上之瓦壠。
伏 槽（poˊ coˊ）	合瓦（叩瓦）	屋頂上凸面朝上之瓦壠。
屋 棟（vugˊ dungˊ）	屋脊或中脊	—
邊 棟（bien+ dungˊ）	垂脊或規帶	客家語亦有稱為「邊帶」。
棟 頭（dungˊ teuˊ）	馬背	—
轉 槽（dungˊ coˊ）	轉溝	—
戶 檻（fuˊ kiam+）	門檻或戶槓	—
門 枋（munˊ biong）	門板	—
門 圈（munˊ kien+）	門環	—
門 門（munˊ con+）	插關	—
門 礎（munˊ chuˊ）	連二楹、荷葉墩	下門臼穩固門軸之構件。
窗 門（cung+ munˊ）	窗戶	—
八仙桌（badˊ sien+ zogˊ）	供桌、下桌	—
凳（denˊ）	椅子	—
眠 牀（minˊ congˊ）	床	—
櫃（kuiˊ）	櫃子、櫥櫃	—

※（）為臺灣客語音標系統，以客家委員會客語認證詞彙資料庫網站為主。

<http://wiki.hakka.gov.tw/Default.aspx>

參考書目

一、專書

李重耀、李學忠合著，《臺灣傳統建築術語辭典》。臺北市：藍第國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1999 年。

李乾朗，《臺灣古建築圖解事典》。臺北市：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林會承，《臺灣傳統建築手冊 形式與作法篇》。臺北：藝術家出版社印行，1989 年。

邱彥貴、吳中杰，《臺灣客家地圖》。臺北市：貓頭鷹出版社，2001 年。

國分直一著、邱夢蕾譯，《臺灣的歷史與民俗》。臺北市：武陵出版有限公司，1991 年。

許雪姬、賴志彰（主編），《臺中縣建築發展（民宅篇）》。〔臺中縣〕豐原市：臺中縣立文化中心編印，1993 年。

二、期刊

劉懷仁，〈臺中東勢地區客家伙房類型芻議〉，《臺灣文獻》第 68 卷第 2 期（2017 年 6 月）。

三、研討會論文

吳筱婷、劉懷仁，〈古蹟歷史建築災害緊急應變措施探究——以寺廟木匾為例〉，《2011 年文化資產保存利用國際研討會論文集》（臺北：中國科技大學，2011 年）。

李豐楙，〈臺灣中部「客仔師」與客家社會——一種社會變遷中信仰習俗的起伏與消失〉，《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度全國文藝季系列活動——客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4 年）。

林會承，〈臺灣建築史學史初探〉，《2012 臺灣建築史論壇 臺灣建築百年學術之路論壇論文集 1》（臺北：國立臺北科技大學，2012 年）。

劉懷仁，〈東勢客家地區傳統民居空間與使用初探〉，《2013 第四屆「客家文化傳承與發展」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桃園：新楊平社區大學，2013 年）。

四、網際網路資料

客家委員會客語認證詞彙資料庫，<http://wiki.hakka.gov.tw/Default.aspx>（2018 年 3 月 2 日瀏覽）。

教育部臺灣客家語常用詞辭典試用版：，<http://hakka.dict.edu.tw/>（2018/03/02 瀏覽）。

Field Investigation of Hokkien and Hakka building in Hakka Villages
in Taiwan: A case study of *Fo[^]Fong* (伙房) shape and construction
practices in Dongshi District

Huai-Ren Liou^{*}

Abstract

This paper focuses on Hakka *Fo[^]Fong* shape and construction practices. The case study research methods include field research, document method and interview method. The main contents are: (1) Thorough survey of existing *Fo[^]Fong* in Dongshi District. (2) Interview of Mud Department workers, homeowners and other related people who participated at house-building activities. (3) Exploring the shape and construction processes of the *Fo[^]Fong* from the foundation, the rooftop and the main body of the house.

Preliminary findings based on the study of about 58 *Fo[^]Fong* show that Hakka rooms in the Dongshi area were mostly constructed in the same way as the *cuo* (burial location) of the Han-style architecture (Fukang group), and that only some of them show obvious differences, as the architectural vocabulary varies depending on regional perceptions. The field investigation results in this paper do not cover all the material necessary for the reconstruction of the history of Hakka architecture in Taiwan, it only serves as a basic study on Hakka *Fo[^]Fong* in Dongshi District.

Keywords: Hakka, Dongshi District, Hokkien and Hakka building, *Fo[^]Fong* (伙房),
Forms and Practices

^{*} Full-time Assistant of the Institute of Taiwa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